##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 研究生参加英語能力檢定報名費補助要點

104.04.20 本所103 學年度第5次所務會議訂定 111.03.01本所111學年度第5次所務會議修訂

- 一、為鼓勵本所同學參加校外英語能力檢定,藉以提昇英語能力,特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申請資格:凡本所學生在學期間參加校外具公信力的英語能力檢定考試,<u>且成績達本所研究生英語能力畢業標準</u>,得申請報名費全額補助,每人至多補助一次。
- 三、申請人須備妥下列文件,向本所提出申請:
  - (一)申請表(如附件)。
  - (二)成績單正本及影本各一份(正本驗證後發還,影本留存);若成績 單上所載姓名為英文,應另附足以證明英文姓名的證件(如護照影 本)。
  - (三)報名費繳費證明正本。
- 四、審核:本所教學及課程委員初審,所長複審。
- 五、本補助費原則上由本所受贈款(募款經費)項下支付,並得視受贈款情 形調整額度或停止本要點之實施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 國立中山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 研究生參加英語能力檢定報名費補助申請表

姓		名		申	,	請	日		期	
就	讀 年	級	<ul><li>□ 博士班</li><li>□ 碩士班</li><li>□ 碩專班</li></ul>	學					號	
	外英語能力 稱 及 分			參	加	檢	定	日	期	
報	名	費		申	請	補	助	金	額	_
檢	附 文	件	<ol> <li>1. 成績單</li> <li>2. 報名費繳費證明</li> <li>3. 其他(如證明英文姓名之證件)</li> </ol>							
申	請人簽	章								
指	導教授 簽	章								
審核										
	英語能力畢業 成績已達標 成績未達標	<b></b> 標準	<u>.</u>							審核人:
審	核結	果	<ul><li>□ 同 意</li><li>□ 不同意</li></ul>							
初 ( *	教學及課程委	審 [ ]			複 (所	ŕ		審 長)		

註:104.04.20 本所 103 學年度第 5 次所務會議訂定